

一季度：财政运行平稳 减税降费稳步实施

本刊记者 | 张蕊

4月16日，财政部举行2019年一季度财政收支情况新闻发布会，财政部办公厅副主任王庆阁主持新闻发布会，财政部国库司副巡视员李大伟、预算司副司长郝磊、税政司副司长陈东浩出席并介绍2019年一季度财政收支情况。2019年一季度我国财政收支运行平稳，实现良好开局。

收入运行平稳 减税效应持续显现

一季度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3656亿元，同比增长6.2%。其中，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338亿元，同比增长5.4%；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28318亿元，同比增长6.8%。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的税收收入46706亿元，同比增长5.4%；非税收入6950亿元，同比增长11.8%。

主要收入项目均保持较快速增长。国内增值税19601亿元，同比增长10.7%；国内消费税5199亿元，同比增长29.3%；企业所得税9888亿元，同比增长15.8%；个人所得税3239亿元，同比下降29.7%；进口货物增值税、消费税4458亿元，同比增长2.9%；关税694亿元，同比下降6.8%；出口退税5062亿元，同比增长32%。城市维护建设税1444亿元，同比增长4.8%；车辆购置税945亿元，同比下降3.1%；印花税732亿元，同比下降4.8%。其中，证券交易印花税397

亿元，同比下降4.2%。资源税494亿元，同比增长21.8%。土地和房地产相关税收中，契税1514亿元，同比增长6.8%；土地增值税1667亿元，同比增长14.7%；房产税643亿元，同比增长1.6%；耕地占用税388亿元，同比增长4.9%；城镇土地使用税541亿元，同比下降9.9%。环境保护税58亿元（去年同期无此收入）。车船税、船舶吨税、烟叶税等其他各项税收收入合计264亿元，同比增长17.7%。

一季度全国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4300亿元，同比下降6.2%。分中央和地方看，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003亿元，同比增长6.1%；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13297亿元，同比下降7.1%，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下降9.5%。

“从数据来看，一季度全国财政收入运行平稳，中央和地方收入均保持小幅增长，财政收入结构更加合理。”财政部国库司副巡视员李大伟介绍道。从总量来看，一季度，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6.2%，保持在合理区间。其中，国内增值税、国内消费税、企业所得税3个主要税种合计增长14.7%，支撑全国财政收入增幅8.8个百分点，反映出宏观经济运行总体保持平稳。分中央和地方看，一季度，中央收入同比增长5.4%，地方本级收入同比增长6.8%，均保持小幅增

长。31个地区中，7个地区地方级收入实现两位数增长；分区域看，中部地区收入增长较快，增速达到10.8%。从结构来看，重点行业税收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增收贡献度提升。一季度，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等5个重点行业税收同比增长10.9%，快于总体税收增速3.4个百分点。分行业看：制造业税收增长11.8%，其中，卷烟、酒的制造业税收分别增长23.7%、44.7%，主要受假日消费效应的影响；石油、钢铁、水泥及建材制造业税收分别增长25.3%、14.4%、31.6%，主要受相关产品价格上涨、产量增加带动；通用设备、电气机械器材制造业税收分别增长16.1%、19.9%，主要受相关行业产品产量增加、行业增加值增长带动。批发和零售业税收增长3.5%，其中烟草制品、矿产品建材批发业税收分别增长18.4%、18.8%，主要受相关行业销售增长带动。房地产业、建筑业税收分别增长12.7%、7.9%，主要受今年以来房地产开发投资回升带动。

“一季度财政部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各项减税降费政策陆续出台，更大规模减税降费平稳实施。”财政部税政司副司长陈东浩介绍道。一是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自1月1日起，放宽小型微利企业标准并加大所得税优惠力度；

财政部新闻发布会

Press Conference of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 P.R.C.



将增值税免征额由月销售额3万元提高到10万元；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在50%幅度内减征部分地方税种和附加；扩展投资初创科技型企业享受优惠政策的范围。此项政策中仅企业所得税减税政策，就惠及1798万家企业，占全国纳税企业总数的95%以上，其中98%是民营企业。同时，各地积极行动，31个省（区、市）均已印发减免上述地方税费政策操作文件，明确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照50%的税额幅度顶格减征，最大限度减税让利。二是认真落实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自1月1日起，新个人所得税法开始全面实施。子女教育、继续教育、大病医疗、住房贷款利息、住房租金、赡养老人6项专项附加扣除政策正式落地，1—2月约4400万纳税人享受到该政策。提高“起征点”和

实施专项附加扣除，约8400万纳税人无需再缴纳个人所得税。三是深化增值税改革。自4月1日起，将制造业等行业现行16%的税率降至13%，将交通运输业、建筑业等行业现行10%的税率降至9%，确保制造业等主要行业税负明显降低。进一步扩大进项税抵扣范围，并采取对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加税收抵扣等配套措施，确保所有行业税负只减不增。试行期末留抵退税制度，对降低税率水平后纳税人的增量留抵税额按条件予以退还。四是降低政府性收费。自7月1日起，减免不动产登记费；扩大减缴专利申请费、年费等的范围；降低因私普通护照等出入境证照、部分商标注册及电力、车联网等占用无线电频率收费标准；将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和民航企业民航发展基金征收标准降低

一半；至2024年底对中央所属企事业单位减半征收文化事业建设费，并授权各省（区、市）在50%幅度内对地方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减征此项收费。同时，对产教融合试点企业兴办职业教育符合条件的投资，落实按投资额30%抵免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此项政策已经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目前正在抓紧制发操作文件。“这些政策措施的落实落地将会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降低企业负担。财政部门也将会同有关部门把各项工作做实做细；密切跟踪政策执行情况，及时研究解决政策实施过程中的突出问题，不断完善政策举措；加大督查和监督力度，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让企业和人民群众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陈东浩说道。

“一季度减税效应持续显现，相关税收增速放缓，非税收入下降。”李大伟介绍道。相关税收收入增速继续放缓。一季度，全国税收收入同比增长5.4%，增幅同比回落11.9个百分点，主要是增值税、个人所得税、涉及小微企业税收等普惠性减税政策效应持续显现。其中，国内增值税同比增长10.7%，增幅同比回落9.4个百分点；个人所得税同比下降29.7%，增幅同比回落50.4个百分点；关税同比下降6.8%，增幅同比回落13.1个百分点。此外，为促进外贸稳定增长，今年以来加快了出口退税进度，出口退税同比增长32%（体现为财政减收），增幅同比加快20.3个百分点。非税收入总体保持增长，涉及降费政策的有关收入继续下降。一季度，全国非税收入同比增长11.8%，主要原因是各级财政部门积极应对减税降费带来的财政收支平衡压力，主动挖潜，多渠道盘活各类资金和资产，组织做好非税收入收缴工作。非税收入中的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同比增加较多，三项合计拉高全国非税收入增幅10.3个百分点，支撑全国财政收入增幅1.3个百分点。与此同时，涉及降费政策的有关收入继续下降，反映出政策执行情况良好。一季度，教育费附加等专项收入同比下降0.8%，增幅同比回落14.3个百分点，其中，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影响，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收入增幅同比分别回落17.2个、22.4个百分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在去年同期大幅下降22.2%的基础上，今年一季度又下降0.1%。“总体看，一季度在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相继实施的背景下，全国财政收入增速能够保持在合理区间，反映出按照党

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各项宏观调控政策逐步落地见效；反映出我国经济运行总体保持平稳，稳中有进；也反映出各级财政会同有关部门主动挖潜、积极组织收入等工作措施发挥了作用。从后期收入看，深化增值税改革的相关措施，将给财政收入增长带来更大压力。但随着企业负担的明显减轻、市场活力的不断激发、宏观经济运行的稳定性不断增强，必将夯实财政收入增长的基础，全年财政收入增长预期目标有望实现。”李大伟说。

加快预算执行 支出保障有力

一季度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8629亿元，同比增长15%。其中，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6919亿元，同比增长14.6%；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1710亿元，同比增长15%。

从主要支出科目来看，教育支出8522亿元，同比增长14%；科学技术支出1763亿元，同比增长26.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16亿元，同比增长6.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03亿元，同比增长7.6%；卫生健康支出4750亿元，同比增长9%；节能环保支出1310亿元，同比增长30.6%；城乡社区支出6247亿元，同比增长22.8%；农林水支出4180亿元，同比增长14.6%；交通运输支出3820亿元，同比增长47.4%；债务付息支出1497亿元，同比增长8.5%。

一季度全国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8881亿元，同比增长55.9%。分中央和地方看，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293亿元，同比增长89%；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18588亿元，同比增长55.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增长45.2%。

“一季度，财政部认真贯彻落实

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快预算执行，促进财政资金尽快发挥效益，重点领域支出得到较好保障。”财政部预算司副司长郝磊介绍道。一是及时批复下达中央预算。全国人大审查批准2019年中央预算后，立即开展预算批复下达工作，及时将资金批复下达至中央部门和地方。截至3月底中央本级预算已批复下达33706亿元，占中央本级支出的95.2%，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也在按预算法要求的时限抓紧下达。二是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加快。一季度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达到58629亿元，增长15%，增幅比去年同期提高4.1个百分点，支出进度为24.9%，比去年同期加快0.6个百分点。其中，中央本级支出6919亿元，增长14.6%，地方财政支出51710亿元，增长15%。较高的财政支出强度为实施国家重大发展战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三是重点领域支出得到较好保障。在坚持政府过紧日子的同时，集中财力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高民生保障水平等，重点领域支出保持较快增长。具体包括：农林水支出增长14.6%，其中扶贫支出增长57.1%；节能环保支出增长30.6%，其中污染防治支出增长39.8%，自然生态保护支出增长50.1%；卫生健康支出中的公立医院、公共卫生支出分别增长13.8%、18.4%；教育支出中的普通教育、职业教育支出分别增长13.9%、16.1%；科学技术支出中的应用研究、技术与开发支出分别增长44.6%、22.2%。四是坚持政府过紧日子。按照《政府工作报告》“各级政府要过紧日子”的要求，督促中央部门和地方

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预算，取消低效无效支出。中央财政带头严格控制部门支出，一般性支出压减5%以上，“三公”经费压减3%左右。同时要求地方比照中央做法，从严控制行政事业单位开支。目前来看，中央部门压减一般性支出比例超过5%，各地压减一般性支出力度也很大，有些地区也超过了5%。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平稳 加力支持经济发展

“去年底，经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国务院批准提前下达了部分2019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39万亿元。截至2019年一季度，新增地方政府债券累计发行11846.93亿元，占提前下达部分的85.2%。今年3月，经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国务院批准，又下达了剩余部分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目前2019年全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3.08万亿元已全部下达，财政部已经要求各地加快发行和使用。”郝磊介绍道。

据介绍，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和使用主要有四个方面的特点：一是发行进度大幅提前，经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后，地方新增债券发行比往年提前了4—5个月时间。二是融资成本显著下降，一季度新增债券平均利率3.34%，较2018年平均发行利率3.89%下降55个基点。三是债券平均期限更长，达到7.37年，较2018年平均期限增加约1.27年，其中10年期及以上债券发行规模4198亿元，占一季度新增债券的35.4%。四是资金使用重点用于在建项目建设和补短板，根据地方上报数据初步统计，新增债券资金超过6成用于在建项目，重点投向棚户区改造等保障性住房、铁路、公路、城

镇公共基础设施、“三区三州”等重点地区脱贫攻坚、污染防治、乡村振兴、水利等领域重大公益性项目，对当前稳投资、促消费发挥了积极作用。

“与此同时，3月份财政部成功推出了地方政府债券柜台发行，探索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创新。”郝磊说。个人和中小机构可以通过商业银行柜台网点或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渠道认购地方政府债券，起投资额100元，交易门槛低；投资者认购地方政府债券，既可以持有到期，享受稳定利息收入，也可以在需要资金时随时向承办银行卖出或开展质押融资，流动性好，变现能力强。通过商业银行柜台市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不仅进一步拓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渠道，也能够更好满足个人和中小机构低风险投资需求和流动性管理需要，丰富了人民群众和中小机构投资品种选择。今年3月22日起，宁波、浙江、四川、陕西、山东、北京6个省市先后通过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发行面向商业银行柜台市场的地方政府债券，柜台销售额合计68亿元，债券品种为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和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期限为3年、5年，招标确定的发行利率在3.01%—3.33%之间，个人和中小机构认购踊跃。“下一步，财政部将认真总结首批地方政府债券柜台发行情况，按照积极稳妥、分步推进的原则，继续组织有意愿的省市开展地方政府债券柜台发行业务，并综合考虑债券期限、债券品种、项目收益、发行节奏等情况加强政策指导，确保地方政府债券柜台发行工作平稳进行。同时，进一步研究完善地方政府债券柜台发行定价机制，提高地方政府债券柜台发售额度，更好满足个人和中小机构投资者需求。”郝磊说。

加大转移支付力度 积极做好预算平衡

“今年实施了一系列减税降费政策，中央和地方财政都面临一定减收压力。实施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是党中央、国务院做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各级财政都要落实好这项政策。考虑到地方财政，尤其是基层财政面临的收支平衡压力，财政部一方面加大对地方转移支付力度，另一方面积极指导地方做好预算平衡。”郝磊说。一是加大对地方转移支付力度。在大力压缩中央本级一般性支出的基础上，中央财政通过适当增加赤字规模、增加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加大对地方转移支付力度，增强地方财政保障能力。2019年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安排75399亿元，增长9%，是近年增幅最高年份之一，增量为历年最大。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增长10.9%，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增长10%，老少边穷地区转移支付增长14.7%。二是指导地方开源节流，积极安排预算。近期财政部专门印发通知，加大对地方的指导力度。要求地方财政部门统筹采取加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力度、提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比例、努力盘活存量资产等措施，多渠道筹集资金弥补减收。同时要求地方财政部门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把预算支出关口，除应急救灾等支出外，预算执行中一般不再追加预算；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将省出的资金优先用于“三保”支出等。此外，还要求省级财政部门统筹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和本地区自有财力，进一步加大对下转移支付力度，增强财政困难地区托底能力。□